

##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 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为进一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等要求，加强客户身份识别，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期货业反洗钱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醒如下：

一、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包括网上直销平台和微信服务号等）自然人客户需上传本人真实有效的身份证件影印件。

二、本公司将持续开展自然人客户身份信息核实工作，需要核实的身份信息资料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等。

三、本公司将持续开展非自然人客户身份信息核实工作，需要核实的身份信息资料包括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受益所有人的姓名、地址、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等。

四、持一代身份证等无效证件开户、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的客户，应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非自然人客户如已办理或者换领新版营业执照，应持新版营业执照办理业务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对于客户在本公司留存的身份信息资料过期、缺失、错误或者发生变化未更新的，本公司可以采取限制措施限制客户办理基金认申购、转换、定投等业务。还请客户及时提供或者更新补足有关资料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60231999）进行相关咨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http://www.boscam.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代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  
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慧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44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6月2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6月26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6月2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银慧增利货币A	上银慧增利货币B	上银慧增利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939	004449	01794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转换转入	-	是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2,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2025年6月26日起,对本基金代销渠道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超过200万元(不含2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即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2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200万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2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仅采用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对单笔申请进行部分确认。

(2) 在本基金暂停代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投资者暂不可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E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业务。如有代销机构新增办理本基金A类、E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业务,请以本公司届时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或本公司网站公示为准。

(3) 本基金恢复代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代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http://www.boscam.com.cn))或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0231999)咨询有关详情。

(5)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